

【新聞稿】

發稿日期：2022 年 1 月 12 日

讓血汗奴工到此為止

全教總要求教育部全面徹查不法私校，保障來台學生權益

為了挽救面臨少子女化危機的台灣高等教育，教育部自 2017 年起啟動「新南向計畫」並逐年擴大，然而，竟有部分招生已陷困境的技專校院以此為浮木，透過仲介在境外招生，後竟發生將國際學生當作血汗奴工的事件，嚴重傷害台灣國際形象。

台灣境外生淪為奴工問題已爆出多次，2019 年監察院也做過調查，但根據《報導者》本週一（1/10）發佈的「失控的高教技職國際招生」系列報導，再度點出台灣大專院校招收東南亞、非洲國家等經濟相對弱勢境外生來台，給予美好承諾，卻演變成壓榨學工、近乎人口販運的慘況，也顯見惡質私校壓榨國際學生的醜聞根本沒有改善。

被騙來台的烏干達外籍生 Collines 控訴：校方原承諾課程會以英文授課，學校也會給予獎學金，並媒合學生就近到與課程相符的公司實習，讓學生賺取生活費，但到台灣後，仍以中文上課，獎學金承諾也跳票，還被派往和所學無關的異地工廠，淪為學工。來自烏干達的學生稱，與同學們被安排到車床工廠、腳踏車零件工廠、隱形眼鏡製造工廠等各種勞力密集的工廠工作，且嚴重超出法律規範的外籍生工讀時數。

全教總理事長侯俊良表示：惡質私校透過仲介在境外招生，外國學生受美輪美奐的招生文宣吸引下來台就學，沒想到，學生入學後，學校一手向外國學生收取高額學雜費，一手又向教育部申請補助，卻並未能提供如質如實的學習環境。尤有甚者，在學雜費及生活負擔下，學校安排學生進產業實習或是工讀，換取酬勞，工作反而佔去了大部分時間淪為學工，甚至常見勞動權益受剝奪之情事，新南向政策專班淪為人力仲介溫床，台灣國際形象跟著蒙羞。

對此一醜聞，全教總主張嚴懲不貸，一如教育部劉孟奇次長於 2019 年 6 月的說法，針對外籍生校外工讀，發生嚴重超時工作、被不當扣取款項與護照等重大違失，校方作為教育者已「嚴重失格」、「惡行重大」，業者、仲介公司種種作為，恐涉及詐欺罪、強制罪、違反人口販運，應將相關證據送交檢調處理。

全教總認為，國際產學專班出問題不僅是國內教育事務，更是國際事務與人權議題。全教總建請教育部嚴格查察國際產學專班，一旦發現學校惡行時，應以勞動基準法第 6 條，「任何人不得介入他人之勞動契約，抽取不法利益。」移送相關機關（按勞動基準法第 76 條，違反第六條規定者，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四十五萬元以下罰金。），惡行重大者，應以人口販運防制法移送，以杜絕惡質私校不法行為，並保障來台學生應有權益。